

##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11月29日公告了《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预案》。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2017年3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385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形成《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并经2017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情况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概况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补充披露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及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及尚须呈报批准的程序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情况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补充披露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募投项目建设的预计进度安排 2、补充披露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构成及合理性，募集资金投向是否属于资本性资产，新增固定资产的具体内容及合理性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3、补充披露本次募投项目的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与公司原有业务和 2016 年收购资产业务之间的区别和联系，2016 年收购资产后上市公司整体的业务整合情况 4、补充披露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以及具体的盈利模式
第四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补充披露部分资质未及时取得导致项目延期的风险
	十三、商誉减值的风险	补充披露商誉减值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6 日